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5-053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儒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与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重庆）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智能”）向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智联”）出租房产并代收水电费共 2,465.714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向北斗智联及其全资子公司销售天线类产品预计 2025 年 11 月-12 月金额 15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向北斗智联及其全资子公司销售芯片、模组等产品预计 2025 年 11 月-12 月金额 300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2,915.71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北斗智联及其子公司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 4,987.177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资产 0.98%。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新增与北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房屋租赁合同》、《采购框架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